219422 - 孩子们达到七岁的时候可以举行庆祝活动，以鼓励和教育他们做礼拜

the question

我朋友的女儿已经七岁了，她想为女儿举行一个庆祝会，告诉她必须要做礼拜了，并为她说清楚礼拜就是大家如此高兴的原因，也是举行这场庆祝会的原因。我反对她的做法，因为庆祝活动和聚会不是教礼拜的方式，我们怎么通过聚会和娱乐活动给孩子们教授礼拜呢？！如果在女儿学会做礼拜之后举行庆祝会，作为对她的奖励和鼓励，这种做法才是正确的，但在她学会做礼拜之前这样做是不合适的。但她认为举行庆祝会能够鼓励孩子做礼拜，并说我是一个“老顽固”。为了让女儿喜爱礼拜，在给她教礼拜之前举行庆祝会，这是有效的方法吗？请告诉我们正确的回答，同时说明相关的证据。

Detailed answer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可以在女儿达到七岁的时候举行一个小小的庆祝会，以此鼓励和督促她做礼拜，其理由如下：

第一：

这个庆祝会不是宗教性的庆祝活动，也不是每年庆祝的节日，它属于伊斯兰法学中的习惯的范畴，根据习惯的原则，一切习惯从根本上是允许的。

伊玛目沙推比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关于习惯：立法者的目的是跟随精神意义，而不是明文，与宗教功修截然不同，众所周知，宗教功修必须要依靠明文。”《赞同的事项》(2 / 523)。

第二：

这种类型的教育方式是范围宽广的方法之一，伊斯兰允许它，给它提供方便，允许人们根据各自的文化和社会环境在其中不断地创新，鼓励做礼拜和遵循教法责成是教法的宗旨，方式方法也是合法的，无论是通过直接的劝说、或者娱乐和游戏、或者实践行为、或者与朋友和家人一起举行庆祝活动，这一切都是为了达到合法的目的而采取的合法的方式，方式方法的教法律例与宗旨的教法律例一模一样。

第三：

在学习礼拜之前鼓励或者在学习礼拜之后鼓励，两者之间没有区别，如果人们不反对奖励孩子们谨守拜功，我们也不应该反对他们举行小型的庆祝活动，以示激励、督促和鼓励，标志着他的人生新阶段的开始。

第四：

根据正确的圣训记载，圣门弟子（愿主喜悦他们）曾经使用他们时代的方式方法，促使孩子们履行宗教功修；穆奥维兹的女儿鲁拜伊尔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她说：在阿舒拉日的早晨，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派人到辅士的村庄，向人们宣布："早晨没有封斋者应该在这一天剩余的时间中封斋，早上封斋者应该继续封斋。"她还说："此后我们仍然封斋，并且让孩子们也封斋。我们为孩子们找来了一些羊毛玩具，谁哭着要吃的时候，我们就给他一只羊毛玩具玩耍，以便他坚持封斋，一直到开斋的时候。"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1960段）和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（1136段）辑录。

这段圣训说明了教育手段的多样性，允许在其中别出心裁和创新，因为它不是天启性的，也不是取决于教法明文的，此事应该因人、因事、因地制宜。

法学家提到了一种"宴席"和"喜食"的类型："黑扎格"，这是为了更新宗教恩典而准备的饭食，这种做法在圣训中是没有根据的。

布胡提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"在《噶慕斯字典》中说："黑扎格"是专门为儿童在结束通读《古兰经》的那一天准备的饭食。"《揭示面具》(5 / 165)。

第五：

最后，在这样的问题中不应该强硬，以便不要引起别人对宗教的反感，或者使人们感到特别困难，宽容的伊斯兰教法并不反对人们的习惯，除非其中包含着危害或者引起危害，只有在这种情况下你会发现大多数人一致同意禁止有危害的习惯。

如果该习惯的危害尚未显现，贸然地加以禁止，这是杞人忧天的做法，真主谴责并且禁止多神教徒的这种做法，真主说："你说："曾目睹真主戒食此类禁物的见证者，你们把他们召来吧！"如果他们作证，那么，你不要与他们一同作证。那些既否认我的迹象，又不信后世，而且以物配主的人，你不要顺从他们的私欲。"（6：150）。

真主至知！